

財團法人明志科技大學第18屆第10次董事會議事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。

地點：台北市南京東路六段380號（台塑企業內湖大樓A5棟）13樓1301室。

出席董事：王文淵、王文潮、王瑞瑜、王雪惠、吳嘉昭、曹明、林善志、黃振青、陳嘉益、李玉庭、高俊琦等11人。

請假董事：郭文筆、洪福源、張復寧、簡明仁等4人。

出席監察人：李純正。

列席：劉祖華（校長）、周金萬（主任秘書）等2人。

主席：王文淵

紀錄：徐毓斌

甲、報告事項

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（詳如附件一，第2頁）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為擬改選本校董事會第5屆監察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董事會第4屆監察人任期將於114年4月19日屆滿，依私立學校法第23條規定，董事會應於監察人任期屆滿3個月前開會選舉接任之監察人。
- 二、另本校董事會應依捐助章程第19條規定，由董事推薦2人以上之適當人員為下屆監察人候選人（第5屆監察人任期自114年4月20日起至118年4月19日止）。除現任監察人李純正先生外，另加推林忠慶先生，上述共2位為第5屆監察人候選人，名單及願任同意書（詳如附件二，第3至4頁）。

選舉結果：經票選結果，李純正先生（11票）當選第5屆監察人，將依規定報請教育部核定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丁、散會。

主席：王文淵

紀錄：徐毓斌

